淮南市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淮减救办﹝2022﹞2号

关于组织开展 2022 年

全国防灾减灾日活动的通知

各县（区）减灾救灾委员会，市减灾救灾委员会各成员单位，各县（区）应管理局：

今年 5 月 12 日是我国第 14 个全国防灾减灾日，主题是“减轻灾害风险 守护美好家园”，5 月 7 日至 13 日为防灾减灾宣传周。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精神和省减灾委办公室要求，按照市委、市政府有关部署，组织做好 2022年全国防灾减灾日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聚焦活动主题，营造宣传氛围

今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十四五”规划实施的关键一年，切实减轻灾害风险，是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经济社会稳定的预防手段，是共享全面小康硕果、守护美好家园的重要基石。各县（区）、各有关部门要紧紧围绕“减轻灾害风险 守护美好家园”主题，加强工作组织领导，提高思想认识，周密安排部署，坚持问题导向，坚持关口前移，认真组织开展好今年全国防灾减灾日各项活动，从源头上防范和化解安全风险，真正把问题解决在萌芽之时、成灾之前，为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安全稳定的良好环境。

二、创新宣传方式，提高宣传实效

各县（区）、各有关部门要因地制宜，积极创新宣传方式，灵活运用活动载体，不断激发群众防风险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减轻各行业、各领域可能存在的灾害风险和隐患，提高广大群众防范化解风险的意识和本领。以城乡社区、学校、医院、机关企事业单位、厂矿企业、施工工地、大型综合体等为重点，开展各类灾害风险基本知识和防范应对技能宣传教育，特别是识别极端灾害性天气风险和启动预警响应等方面，提高公众主动避灾避险的意识和能力。充分利用新媒体、互联网、广播电视、科普场馆等各类平台，面向不同社会群体开发推送防灾减灾科普教材、读物、动漫、游戏、影视剧、短视频等公众教育系列产品。要持续深入推进防灾减灾应急科普知识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通过展览、演讲、知识竞赛、模拟体验、发放科普读物等形式广泛的科普宣教。要积极开展“五百宣传”活动，即开展百名志愿者走进百个社区开展百场防灾减灾知识宣讲、百场技能培训和百场避险演练等活动。要协调主流新闻媒体加大防灾减灾宣传力度，对防灾减灾宣传周活动和取得的防灾减灾工作成效进行集中报道，提高宣传效果，营造良好氛围。各单位可结合实际，组织开展防灾减灾宣传和应急演练活动，向机关干部和所在社区的居民普及自救互救基本常识和技能。

三、开展隐患排查，筑牢安全防线

各县（区）、各有关部门要聚焦重点区域、重点单位、重点人群，组织专业队伍，做好城乡社区、学校、医院、敬老院、福利院等人员密集场所和建筑工地、旅游景区、机场码头、火车站、地铁、城镇燃气、城市地下管网、泵站闸门等重要工程设施的风险隐患排查，要强化属地责任，坚持重心下移，充分发挥基层组织和广大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将各类风险隐患发现在基层、解决在基层。要深入推进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高质量高标准如期完成2022年普查各项目标任务的“收官之作”。积极探索推进普查成果应用，探索建立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与常态业务工作相互衔接、相互促进的工作机制，及时更新普查数据，助力防灾减灾救灾，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要明确各类风险隐患管理的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制定针对性措施，强化风险隐患的实时监测、动态管理和先期处置，尽最大努力守护美好家园。

四、做好应对准备，提高处置能力

各县（区）、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各类灾害风险的会商、分析和研判，未雨绸缪做好防范应对各项准备，做到“宁可十防九空，不可失防万一”。要按照实用管用的原则，全面评估和修订各类应急预案，因地制宜组织开展包含灾害事故预警、应急指挥、人员疏散和搜救、群众生活救助、伤员救治、物资调运、信息共享、社会力量参与等内容的演练活动。要健全完善应急物资保障机制，在前期摸清应急物资储备底数的基础上，结合辖区内灾害风险特点，有针对性扩充应急物资储备规模，拓展救灾物资品种品类，更好地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人民群众的新期待、新要求。要鼓励引导不同社会主体和家庭个人储备基本应急物资和救生避险装备，继续推广使用家庭应急包。要加强灾害预警和应急响应联动，健全完善工作机制和行动措施，做好避险转移准备，统筹利用互联网、大数据、自媒体等新技术手段和大喇叭、吹哨子等传统手段，打通灾害风险预警“最后一公里”，切实做到及时转移，最大程度避免人员伤亡。

五、提升基层能力，构建多元格局

各县（区）、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提升基层应急能力建设，从组织体系、工作体系、保障体系等各方面全面夯实基层应急能力建设基础，构建多元主体参与的防灾减灾工作格局。要以机构队伍为抓手，建立健全基层防灾减灾救灾机构和职能，通过政府购买服务、鼓励激励群众报名等方式壮大灾害信息员、安全监督员、应急志愿者等群防群治队伍力量。要以网格化治理为切入，持续高质量推进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以避险避灾为重点全面开展转移路线标志设立，加强日常演练和转移管理。要以社会力量参与为补充，加强对社会力量的登记备案和能力培育，建立健全参与协同共享机制，规范救灾捐赠行为。要以金融保险政策为辅助，优化灾害保险的应急保障机制，完善风险融资机制，通过宣传、科普教育等形式，提升公众参保意识。要以宣传培训为契机，积极开展业务培训，宣传推广典型案例，加大表彰奖励，形成全社会参与防灾减灾的良好氛围。

各县（区）、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积极广泛开展全国防灾减灾日各项活动。各县（区）开展活动的图片、信息、总结报告（包括盖章红文头扫描件和电子版），请于 5 月 20 日前报送市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邮箱hnjzhnjz@163.com。

联系人：汪修玉； 联系方式：6660850

淮南市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4月27日